

# 進修報報報

112年12月15日(第8刊)

進修部學務組印制

## 註冊組：

- 一、112-2 學期轉系核准名單訂於 12 月 18 日(星期一)公告，請同學至進修部網頁查詢。
- 二、本學期應課師課程申請學分抵免訂於 12 月 18 日~1 月 5 日開放系統申請，相關注意事項請參閱進修部網頁。
- 三、提醒同學進行下學期選課前，請再次檢視入學當年度之「應修科目表」中，「可至外系修課所承認的學分數」、「通識課程修課規定」…等相關規定，以做為下學期選課之參考。
- 四、本校 112 學年度第 2 學期大學部轉學招生考試之招生簡章已公告在學校網站，請大家轉達有意願的親朋好友。有興趣者可至學校首頁之「招生快訊」查詢詳細內容，或來電招生事務中心(02-2257-6167 轉 1279)洽詢。
- 五、同學如有聯絡資料之更新(包括電話、手機或通訊地址)，請即時至進修部註冊組更正，以讓行政單位能將重要資訊即時通知同學知悉。同學如有更改戶籍資料(姓名、身份證字號或戶籍地址等)，請攜帶戶籍謄本(三個月內)至進修部註冊組更改。

## 課務組：

- 一、教育部宣導事項：奉教育部台訓(一)字第 0960129745 號函「校園保護智慧財產權行動方案」之指示，請同學尊重智慧財產權，不使用非法影印教科書，以免觸法。
- 二、課務訊息：
  - (一)112 學年度第 2 學期選課相關日程如下：
    - 1、第 1 階段網路選課於 12 月 20 日(星期三)~12 月 26 日(星期二)每日 15:30~次日 1:00 開放，並於 113 年 1 月 2 日(星期二)18:00 後開放同學查詢選修課開班及抽籤結果；
    - 2、第 2 階段網路選課訂於 113 年 1 月 3 日(星期三)~1 月 15 日(星期一)分年級開放。  
同學選課前，請先上網完成本學期所有課程之教學評量。選課相關訊息請同學參閱「選課須知」(可於選課系統中查詢)。
  - (二)本次選課有部分重大變革，請同學於選課前詳閱選課須知。
  - (三)請同學依課表準時到校上課，勿遲到、早退。並請注意上課秩序，以維持良好學習環境。
- 三、證照輔導專區：
  - (一)學校訂定有學生證照、競賽獎勵措施，相關獎勵辦法請同學至「職涯發展暨校友服務處—技能檢定中心」之「相關法規資料」網頁中查詢。
  - (二)近期證照考試相關資訊請至本校「職涯發展暨校友服務處—技能檢定中心」之「證照考試」網頁中查詢。
- 四、資安宣導：  
資訊安全相關資訊，請同學參閱本校「圖書資訊處」網頁(<http://li100.chihlee.edu.tw/>)，或「教育部校園資訊安全服務網」(<https://cissnet.edu.tw/>)。

## 學務組：

- 一、本學期「導生輔導活動費用」申請期限至 113 年 1 月 12 日止，敬請各班導師及系主任將相關單據送交進修部學務組彙整，以利後續經費申請及撥發。

- 二、截至 12 月 13 日(三)止，已彙整曠課達 40 節以上之名單，已分別以簡訊、電子郵件、掛號通知個人、家長、各學系及導師，請上述同學儘速完成請假手續。
- 三、同學安排各項活動時應慎選休閒活動場所，避免肇生事端，且深夜問題多平安回家最好。
- 四、反詐騙宣導：同學若接獲電話(或簡訊)要求至 ATM 匯款，即為詐騙手法，請先電話聯繫反詐騙專線 165 查詢，另提醒同學近期以招收華納威秀會員名義行詐騙手法，請務必提高警覺。
- 五、菸害防制宣導：「菸害防制法」經立法院三讀修正通過，規定「各級學校全面禁止吸菸」，為落實本校【無菸校園】環境，請同學恪遵法令切勿在校園內吸菸以維全體教職員生之健康。
- 六、交通安全宣導：駕駛汽機車等交通工具時，應遵守交通規則，切勿有「無照駕駛」、「酒後駕車」或「疲勞駕駛」等危險行為，乘客亦應提醒或注意駕駛人狀況，避免交通意外憾事發生。

## 總務組：

- 一、各項補助申請繳件時程

各項補助申請繳件時程		
序	項目	日期(例假日除外)
1	112-2「減免學雜費」申請	第 1 階段：112/12/04~113/01/05(一~五) 16:00~21:30 第 2 階段：113/02/19~113/02/29(一~五) 16:00~21:30
2	112-2「就學貸款」繳件註冊	113/02/19~113/02/21(一~三)16:00~21:30
3	112-2 機車停車證申請	線上申請：112/12/18~113/02/14 班級繳費：113/02/19~113/02/23(一~五) 16:00~21:00
4	112-2 汽車停車證申請	113/02/19~113/02/29(一~五) 16:00~21:30

➤繳件地點：忠孝樓 2 樓進修部總務組。  
➤上述各類詳細申請須知請至進修部總務組網頁查詢

- 二、112 學年度弱勢助學：

- (一)已通過之同學，請勿先行繳交學雜費，待 112 學年度第 2 學期開學後第 3 階段選加退選選課作業結束後，依據同學最後選課結果，依出納組再公告應補繳(退)費差額進行學分學繳費差額繳納。
- (二)若同學欲以就學貸款方式補繳交補助後之學雜費應繳差額者，請於 113 年 2 月 1 日後登入台灣銀行就學貸款網站內申請就學貸款(就學貸款截止日至 113 年 2 月 19 日)。
- (三)依照就學貸款作業辦法，需扣除政府補助款後之餘額，方可申請就學貸款，故由本學年學度開始調整作業方式。整學年度有申請就學貸款之學生，補助款扣除下學期應繳學分學費後(不含平保費跟電腦費)，多餘金額如上學期有申請就學貸款之同學，需先行償還上學期就學貸款費用，有餘額時，才可撥付受領同學。

- 三、本學期學雜費尚未繳納完畢的同學，請儘速完成繳納。未繳納之同學，期末將依未註冊規定處置。如有不知是否有未繳納費用之同學，請依下列步驟查詢：

【致理首頁→在校學生→在學服務→學生學習歷程檔案→學生登入→繳費情形→學生繳費查詢系統】網址：學生學習歷程檔案 <http://e-portfolio.chihlee.edu.tw/>



致理科技大學  
Chihlee University of Technology

